

109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外交領事人員及外交行政人員、
國際經濟商務人員、民航人員及原住民族考試試題

考試別：原住民族考試

等別：五等考試

類科組別：錄事

科目：民事訴訟法大意與刑事訴訟法大意

考試時間：1小時

座號：_____

※注意：(一)本試題為單一選擇題，請選出一個正確或最適當的答案，複選作答者，該題不予計分。

(二)本科目共50題，每題2分，須用2B鉛筆在試卡上依題號清楚劃記，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三)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 下列關於民事訴訟中當事人能力之敘述，何者錯誤？
 - 有權利能力者，有當事人能力
 - 自然人獨資經營的商號，無當事人能力
 - 胎兒關於其可享之利益，無當事人能力
 - 非法人之團體，設有代表人或管理人，並有一定之名稱及事務所或營業所，和一定目的及獨立之財產，有當事人能力
- 甲將其所有位於臺中之廠房借與居住於嘉義之被告乙使用，後乙不當使用廠房，甲請求返還系爭廠房卻遭到乙拒絕，甲乃根據物上請求權訴請法院判令乙返還系爭廠房，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此案應由嘉義地方法院管轄
 - 此案應由臺中地方法院管轄
 - 若此案於嘉義地方法院起訴，並上訴至高等法院，高等法院應以管轄錯誤為理由廢棄原判決
 - 本件為專屬管轄，故無從發生應訴管轄
- 關於各種民事紛爭解決途徑之性質和效果，下列何者錯誤？
 - 仲裁具迅速和專業等優點，且法院不得實質審查仲裁判斷之內容
 - 確定之支付命令有既判力
 - 確定判決具有強制性及既判力
 - 訴訟上調解成立者，與訴訟上和解有同一之效力
- 關於起訴之規定，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請求將來給付之訴，以有預為請求之必要者為限，得提起之
 - 當事人得就已起訴之事件，於訴訟繫屬中，更行起訴
 - 通常程序之起訴，應以訴狀表明當事人、訴訟標的及其原因事實及應受判決事項之聲明
 - 原告之訴，依其所訴之事實，在法律上顯無理由者，法院得不經言詞辯論，逕以判決駁回之
- 關於訴訟代理之規定，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訴訟代理人應委任律師為之。但經審判長許可者，亦得委任非律師為訴訟代理人
 - 訴訟代理權，因本人死亡、破產或訴訟能力喪失而消滅
 - 訴訟代理人就其受委任之事件有為一切訴訟行為之權。但捨棄、認諾、撤回、和解，需受特別委任方得為之
 - 訴訟代理人有二人以上者，均得單獨代理當事人
- 關於訴訟參加，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就兩造之訴訟有法律上利害關係之第三人，為輔助一造起見，於該訴訟繫屬中，得為參加
 - 參加人得按參加時的訴訟程度，輔助當事人為一切訴訟行為，但其行為與該當事人的行為相抵觸者，不生效力
 - 參加人經兩造同意時，得代其所輔助之當事人承當訴訟
 - 參加，不得與上訴、抗告或其他訴訟行為，合併為之
- 關於小額訴訟程序，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關於請求給付不動產和身分相關之訴訟，其標的金額或價額在新臺幣 20 萬元以下者，適用小額程序
 - 調查證據所需時間、費用與當事人之請求顯不相當者，法院仍不得未調查證據而審酌一切情況認定事實
 - 當事人得為適用小額程序而為一部請求
 - 依小額程序起訴者，得使用表格化訴狀

- 8 關於當事人適格及選定當事人，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A)多數有共同利益之人，不合於非法人團體者，得由其中選定一人或數人，為選定人及被選定人全體起訴或被訴
(B)被選定人有為選定人為一切訴訟行為之權，但不包括捨棄、認諾、撤回或和解
(C)多數有共同利益之人為同一公益社團法人之社員者，於章程所定目的範圍內，得選定該法人為選定人起訴
(D)以公益為目的之社團法人或財團法人，經其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許可，於章程所定目的範圍內，得對侵害多數人利益之行為人，提起不作為之訴
- 9 關於判決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A)當事人對訴訟標的為捨棄或認諾者，應本於其捨棄或認諾為該當事人敗訴之判決
(B)各種獨立之攻擊或防禦方法，達於可為裁判之程度者，法院得為中間判決
(C)本於被告認諾所為之判決，法院不得依職權宣告假執行
(D)外國法院之確定判決，如有背我國公共秩序或善良風俗者，不認其效力
- 10 關於第三人撤銷之訴，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A)有法律上利害關係之第三人，非因可歸責於己之事由而未參加訴訟，致不能提出足以影響判決結果之攻擊或防禦方法者，得以兩造為共同被告對於確定終局判決提起撤銷之訴
(B)第三人撤銷之訴無停止原確定判決執行之效力
(C)若應循其他法定程序請求救濟者，亦得提起第三人撤銷訴訟
(D)法院認第三人撤銷之訴為有理由者，除有合一確定之必要外，應撤銷原確定終局判決對該第三人不利之部分
- 11 關於保全程序之規定，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A)債權人就金錢請求或得易為金錢請求之請求，欲保全強制執行者，得聲請假處分
(B)於爭執之法律關係，為防止發生重大之損害或避免急迫之危險或有其他相類之情形而有必要時，得聲請為定暫時狀態之處分
(C)定暫時狀態假處分，需以其本案訴訟能確定該爭執之法律關係者為限
(D)假扣押之原因消滅、債權人受本案敗訴判決確定或其他命假扣押之情事變更者，債務人得聲請撤銷假扣押裁定
- 12 下列關於督促程序之敘述，何者錯誤？
(A)債權人之請求，以給付金錢或其他代替物或有價證券之一定數量為標的者，得聲請法院依督促程序發支付命令
(B)法院應訊問債務人，方就支付命令之聲請為裁定
(C)債務人對於支付命令之全部或一部，得於送達後二十日之不變期間內，不附理由向發命令之法院提出異議
(D)債務人對於支付命令合法提出異議者，該支付命令之聲請視為起訴或聲請調解
- 13 甲主張其所有 A 屋被乙無權占用，起訴請求乙返還 A 屋，於訴訟期間，乙將 A 屋交付予丙占有，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訴訟當事人甲與乙，應變更為甲與丙
(B)丙即便經甲乙同意，亦不得聲請代當事人承當訴訟
(C)將來系爭案件之確定判決，對於甲乙丙皆有效力
(D)丙未參加或承當訴訟者，當事人甲或乙不得對丙為訴訟之告知
- 14 原告甲（滿 20 歲未受監護宣告與輔助宣告）與被告乙（滿 20 歲已受輔助宣告）因侵權行為損害賠償而爭訟，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甲所為之所有訴訟行為須經其法定代理人之同意始得為之
(B)甲將乙列為被告提起訴訟，須經乙之輔助人同意
(C)甲可不經乙輔助人之同意而將乙列為被上訴人而提起上訴
(D)乙所為之所有訴訟行為原則上均無須得其輔助人之同意
- 15 於第一審訴訟代理人所為之訴訟上和解行為，其效力如何？
(A)一律有效 (B)非經特別委任不生效力
(C)一律無效 (D)效力未定
- 16 鑑定證人適用何種調查證據之規定？
(A)當事人訊問 (B)鑑定人之相關規定 (C)書證 (D)證人相關之規定
- 17 依照實務見解，連帶債務人為共同被告時，其中一人主張清償抗辯且被第一審法院認為有理由，其對其他共同訴訟人之效力為何？
(A)不生效力 (B)效力未定 (C)亦生效力 (D)得撤銷
- 18 關於減縮與擴張訴之聲明，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A)於通常訴訟程序之第二審不得將訴之聲明從請求判令被告賠償新臺幣（下同）100 萬元減縮至 80 萬元
(B)於通常訴訟程序之第一審得將訴之聲明從請求判令被告賠償 90 萬元減縮至 70 萬元
(C)簡易訴訟程序之第二審可將訴之聲明從請求判令被告返還借款 40 萬元減縮至 30 萬元
(D)於小額訴訟程序得將訴之聲明從請求判令被告支付價金 7 萬元擴張為 9 萬元

- 19 下列何者非當然停止訴訟程序之原因？
(A)受託人之信託任務終了 (B)當事人受破產宣告
(C)依法被選定為訴訟當事人之其中一人死亡 (D)當事人喪失訴訟能力
- 20 關於小額事件上訴審之敘述，下列何者正確？
(A)得上訴至第三審 (B)第二審為事實審
(C)第二審管轄法院為地方法院合議庭 (D)第二審上訴須經高等法院之許可
- 21 第三人無正當理由不從法院提出文書之命者，其法律效果如何？
(A)法院得轉換相關待證事實之舉證責任
(B)法院得因而降低待證事實之證明度
(C)法院得認為依據該文書應證之事實為真實
(D)法院得以裁定對該第三人處新臺幣 3 萬元以下之罰鍰
- 22 於第一審法院為終局判決前原告合法撤回訴訟之情形，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法院應為原告本案敗訴之判決 (B)原告不得再提起同一之訴
(C)法院應裁定駁回原告之訴 (D)法院不得作成任何本案判決，不生既判力
- 23 關於反訴之敘述，下列何者正確？
(A)本訴撤回後反訴即喪失其效力
(B)於通常訴訟程序第二審無論如何不得提起反訴
(C)反訴之提起不受重複起訴禁止之拘束
(D)被告雖提出同時履行抗辯其仍得就對待給付之請求提起反訴
- 24 訴訟標的對於參加人及其所輔助之當事人須合一確定之情形，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參加人所為之不利行為，其效力及於全體
(B)參加人所為之有利行為，其效力不及於全體
(C)被輔助當事人所為之不利行為，其效力不及於全體
(D)被輔助當事人所為之有利行為，其效力不及於全體
- 25 下列何種行為不得於第三審上訴程序為之？
(A)委任律師代理 (B)變更上訴聲明 (C)提出答辯狀 (D)提出上訴理由書
- 26 高等法院對於下列何案件有第一審管轄權？
(A)殺人罪 (B)內亂罪 (C)強制性交罪 (D)違背職務收受賄賂罪
- 27 張三的住所地在桃園，於基隆亦有居所。一日張三於新竹打傷居所在地在苗栗的李四，請問下列何法院對於此案件無管轄權？
(A)基隆地方法院 (B)桃園地方法院 (C)新竹地方法院 (D)苗栗地方法院
- 28 下列何人可以聲請法官迴避？
(A)告發人 (B)證人 (C)鑑定人 (D)檢察官
- 29 關於拘提，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拘提，由檢察官親自執行者，無須告知其拘提之原因
(B)執行拘提，應即告知本人或其家屬，得選任辯護人到場
(C)執行拘提，應以言詞或書面將拘提之原因通知被告或犯罪嫌疑人及其指定之親友
(D)執行拘提，不得使用戒具
- 30 法官在下列何種情形，無須迴避？
(A)曾執行司法警察官之職務 (B)曾為告發人
(C)曾為被害人配偶 (D)曾與被告訂有婚約
- 31 偵查中，被告未選任辯護人者，何時應為被告指定辯護人？
(A)被告犯最輕本刑為三年以上有期徒刑案件 (B)被告犯高等法院管轄第一審案件
(C)被告為原住民 (D)檢察官聲請羈押
- 32 訊問被告，應先告知下列何事項？
(A)對其有利之證據 (B)對其不利之證據
(C)得請求調查有利之證據 (D)檢察官已經蒐集到之證據
- 33 關於審判筆錄，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由法警製作
(B)受訊問人就審判筆錄中關於其陳述之部分，不得請求交其閱覽
(C)受訊問人就審判筆錄中關於其陳述之部分，不得請求將記載增、刪、變更
(D)審判筆錄應記載一切訴訟程序
- 34 關於羈押，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應用押票，但情況急迫者，不在此限
(B)押票，偵查中由檢察官簽名，審判中由法官簽名
(C)押票上無須按被告或犯罪嫌疑人指印
(D)執行羈押，偵查中依檢察官之指揮；審判中依法官之指揮

- 35 於下列何種情形，司法警察雖無搜索票，亦得逕自搜索犯罪嫌疑人之身體？
(A)有事實足認犯罪嫌疑人犯殺人案件 (B)逮捕犯罪嫌疑人
(C)經檢察官或法官許可 (D)經司法警察官同意
- 36 關於扣押，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僅得扣押得為證據之物
(B)僅得扣押得沒收之物
(C)非附隨於搜索之扣押，偵查中由檢察官決定，審判中由法官決定
(D)非附隨於搜索之扣押，經受扣押標的權利人同意者，扣押無須經法官裁定
- 37 下列證據，何者絕對無證據能力？
(A)夜間訊問犯罪嫌疑人所得之自白 (B)對於被告詐欺所得之自白
(C)被告以外之人於審判外的陳述 (D)鑑定人所作成的鑑定報告
- 38 關於反詰問，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必要時，得為誘導詰問 (B)應就待證事項及其相關事項行之
(C)不得就支持自己主張之新事項為詰問 (D)由聲請傳喚之當事人、代理人或辯護人為反詰問
- 39 關於送達，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送達向送達代收人為之者，推定送達於本人
(B)送達於在監獄或看守所之人，應以公示送達為之
(C)對於檢察官之送達，應向檢察長或檢察總長為之
(D)自訴人住、居所、事務所及所在地不明者，得為公示送達
- 40 甲不服第一審法院的判決，他應該在收到判決書之後多久之內提起上訴？
(A) 3 週 (B) 10 日 (C) 2 週 (D) 20 日
- 41 根據法院確定判決，應沒收財產的權利人是第三人，無過失下未參加沒收程序，依據刑事訴訟法，須具備何種條件以及在何種期限內，才能向法院聲請撤銷判決？
(A)自確定判決宣告之日起 30 日內 (B)知悉確定判決之日起 30 日內
(C)自確定判決宣告之日起 20 日內 (D)知悉確定判決之日起 20 日內
- 42 偵查中，執行搜索、扣押時，依刑事訴訟法，何者無在場權？
(A)被告 (B)檢察官 (C)司法警察 (D)辯護人
- 43 甲涉嫌實行加重詐欺罪。偵查中，被限制出境且延長期間執行中。根據刑事訴訟法，下列何者無權提出撤銷限制出境之聲請？
(A)甲 (B)輔佐人乙 (C)辯護人丙 (D)檢察官丁
- 44 依據刑事訴訟法，在下列何種情形，程序主導機關無為被告指定辯護人的義務？
(A)偵查中，因為被告是低收入戶
(B)偵查中，被告因為精神障礙無法完全陳述
(C)偵查中，對被告開啟羈押審查程序
(D)被告明示願受逾六月之有期徒刑且未獲緩刑宣告之協商案件
- 45 依據刑事訴訟法，偵查中，下列何者非檢察官得逕行搜索的情況急迫情形？
(A) 24 小時內有變造證據之虞 (B) 24 小時內有偽造證據之虞
(C) 24 小時內有湮滅證據之虞 (D) 24 小時內被告有逃亡之虞
- 46 根據刑事訴訟法，下列何種專業工作者，審判中法院依法將其列為證人，且就其知悉的職業秘密內容訊問，對此不得拒絕陳述？
(A)醫師 (B)會計師 (C)律師 (D)心理師
- 47 調查中，司法警察調查證人時，依據刑事訴訟法，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應以傳票通知證人到場 (B)對無故不到場的證人得對檢察官聲請核發拘票
(C)證人對司法警察詢問的陳述無具結義務 (D)至少在 12 小時前使證人知悉將實行詢問
- 48 依照刑事訴訟法，偵查中，下列何者因執行職務知悉之事項，不負有保密義務？
(A)辯護人 (B)告訴代理人 (C)檢察事務官 (D)輔佐人
- 49 依據刑事訴訟法，告訴乃論之罪，告訴人最晚可撤回告訴之時點為何？
(A)第一審言詞辯論結束前 (B)法院朗讀起訴要旨前
(C)司法警察移送檢察官前 (D)檢察官向法院起訴前
- 50 於下列何種情形，得通緝被告？
(A)被告逃亡或藏匿者 (B)被告犯殺人罪
(C)被告犯內亂罪 (D)被告經合法傳喚，無正當理由不到庭